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聯絡人：邱彥瑋

電 話：02-77367882

電子郵件：e-s519@mail.kl2ea.gov.tw

受文者：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27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資字第112015147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教育部函、數位部函 (0151475A00_ATTCH4.pdf、0151475A00_ATTCH3.PDF)

主旨：轉知數位發展部「112年11月至113年2月增開資安職能訓練評量場次」，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112年10月27日臺教資通字第1120105689號函轉數位發展部112年10月25日數授資輔字第1123000403號函辦理。
- 二、該部將於112年11月至113年2月增開資安職能訓練首、複測及換證評量場次，詳細時間可至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資安人才培訓服務網-最新消息」查詢(網址：<https://ctts.nics.nat.gov.tw/>)。

正本：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除外)、各國立國民小學、財團法人台灣省中小學校教職員福利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中華幼兒教育發展基金會

副本：電
交 2023/10/30 07:56:15 文
章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蔡朶柔
電話：(02)7712-9045
電子信箱：angel777@mail.moe.gov.tw

受文者：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27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通字第11201056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數位發展部來函 (A09000000E_1120105689_senddoc2_Attach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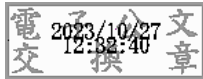
主旨：函轉數位發展部「112年11月至113年2月增開資安職能訓練評量場次」（如附件），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

- 一、依據數位發展部112年10月25日數授資輔字第1123000403號函辦理。
- 二、該署將於112年11月至113年2月增開資安職能訓練首、複測及換證評量場次，詳細時間可至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資安人才培訓服務網-最新消息」查詢（網址：<https://ctts.nics.nat.gov.tw/>）

正本：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各國立大專校院、各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及農林場

副本：



數位發展部 函

地址：100057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143號

聯絡人：吳宜靜

電話：(02)2380-8712

電子郵件：wu5923@acs.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25日

發文字號：數授資輔字第11230004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滿足資通安全責任等級納管之公務機關資安職能訓練證書評量需求，本署訂於112年11月至113年2月增開資安職能訓練評量場次，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

- 一、為協助資通安全責任等級A、B、C級之公務機關取得資安職能訓練證書並滿足評量需求，本署將於112年11月至113年2月增開資安職能訓練首、複測及換證評量場次，詳細時間可至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資安人才培訓服務網-最新消息」查詢（網址：<https://ctts.nics.nat.gov.tw/>）。
- 二、參加資安職能訓練後，自結訓次月起一年內得參加考試評量，報考次數仍以首測1次及複測4次為限。

正本：總統府第二局、國家安全會議秘書處、立法院資訊處、司法院資訊處、考試院資訊處、監察院綜合業務處、行政院資訊處、各部會行總處署、各直轄市政府、各縣市政府、各直轄市議會

副本：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國立中興大學創後產業暨國際學院、崑山科技大學進修推廣處

